



项清单库和抽查计划任务库，制定印发《甘南州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和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违法犯罪联合专项行动方案》《甘南州开展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方案》，严格按照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抽查比例要求，实行排污企业分类、分频次抽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当场要求企业立行立改，需要处罚的，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查处，持续保持对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全州共出动环境执法人员 8659 人次，检查企业 2655 家次，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24 起（不予处罚 7 起），行政处罚金额 106 万元。畅通“12345”渠道，办理各类群众投诉 40 件。及时将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在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公开率达到 100%。

## 二、现场核查情况

经现场核查，第 8 项整改任务确定的整改目标已实现，整改措施已落实到位，已达到《甘南州贯彻落实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目标要求。

## 三、验收销号意见

第 8 项任务整改措施落实到位，作为整改实施主体的卓尼县党委和人民政府按照整改任务确定的整改目标已实现，同意该项整改任务通过验收，建议予以销号。

## 四、整改意见建议

下一步，涉及整改责任的县市党委、政府应切实担负生态环境保护属地管理责任，持续加强对尾矿库常态化监管，州直行业

督导单位需加强日常监管和技术帮扶。我局将继续发挥生态环境保护综合监管职责，对上述问题整改成果做好跟踪巩固，确保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甘南州生态环境局  
2025年12月30日



